

CRS/FATCA 自我證明表暨同意書_個人

聲明人:		《單號碼(理賠免	5.摂ノ・_	
(聲明人:新契約係指要保人/年 為遵守法令及因應國際趨勢,爰		•		
法(FATCA)」等規定,請您據			•	刃〕及头圈 开图帐户优权。
※請注意本文件非稅務和法務建議,本公司	亦無法提供稅務或法務之意見。如果您	對本文件有任何稅務或法務	序上之問題 ,請認	諮詢稅務、法律和/或其他相關專業人 :
出生地	□中華民國 □美國	(含屬地)]其他國家	
出生日期(新契約免填)	□同要保書 民國	年	月	日
現行居住地址	□同住所(聯絡地址)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國家:□中華民國 □	其他國家		郵遞區號:
(新契約投保時,如同要保書住所得免填)	地址:			
稅務居民身分[註-]	□具有中華民國稅務居			
(至少需勾選乙項,可複選)	□具有美國稅務居民身	*	[寫 W-9 表	三單)
【註一】請勾(填)選聲明您為稅務居住者	□具有 其他國家或地區	稅務居民身分者		
(1)至少需勾選乙項,如您具有	『之國豕蚁地區· 乙個或多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 代表聲明您非為該國家或地區之稅		揭露(可複選)。	0
(2)共他不可(與)送之送頃,所有 【註二】係指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1)。 國境內居留合計滿 183 天者。	八衣军仍忍非為該國家或地區之稅 在中華民國境內有住所,並經常居	伤居任省。 住中華民國境內;或(2)/	在中華民國境P	內無住所,而於一課稅年度內在中
【註三】係指(1)美國公民,即具有美國	國籍者(持有美國護照)、或(2)美國	綠卡持有者、或(3)美國 [長期居民者。	
	,但停留美國境內天數符合下列條 31天,且(當年在美國境內停留天數		留天數×⅓+前	年在美國境內停留天數×%)≧183
具有「美國」或「其他國家	[或地區」稅務居民身分	者、或您具有外	卜國居住地	也址,請續填以下資料
英文姓名	姓氏	名	名字	
	姓氏			
英文姓名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國家:□中華民國 □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提 A:帳戶持有人為稅務居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合適的理由 A 或 B 或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填數量,	郵遞區號: 近選取理由 B,請說明理日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合適的理由 A 或 B 或 住者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 稅務識別碼。(請說明帳戶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倘 填數量,言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B,請說明理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 名:帳戶持有人為稅務居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合適的理由 A 或 B 或 住者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 稅務識別碼。(請說明帳戶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倘 填數量,言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B,請說明理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嗎,須提供稅務務居人 品: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經報明,就與本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本人企審閱、瞭解且同意如下事項。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 稅務識別碼。(請說明帳戶持 稅務識別碼。(限於該帳戶持 稅務識別碼。(限於該帳戶持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場數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 B ,請說明理 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因)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其 於會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提 及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提 A: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審明,就與本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的完於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的 長公公司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的 是公公司 與其供稅 學明及簽署	國家: 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填寫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填 內合適的 (請說明帳戶話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人。 同為(1)和關服務與戰戶稅收 (限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服務與戰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服務與戰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股外國帳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股份與條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	其他國家 如未提供稅務計請填寫理由A或 請填寫理由A或 ,倘超過表格可 。 (C。) 稅務一人為稅務居住者之區 有人為稅務居住者之區 及程務及無本人人與國內稅務機關人人人與內稅務機關人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稅	識別碼 B或C 動或C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等情及 個別 等情及 個別 等情及 の 配配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 B , 請說明理日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因)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碼,務居人 日本人經報期間及依法會與定規之稅,本公人經報期間及依法會與用稅內,實的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要求期間內內 養明及依法會際相關及定稅而充、內 務機關覽、製給複製本、	國家: 中華民國 □ 地址: 上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資料: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填寫合 內 國家或地區 表核發質 內 國家或地區 表核發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務 內 (限於該帳戶持內) 及美國 [內 (限於) (限於) (內 (限於) (限於) (股 (股) (股) (股) (股) (股) (股) (股	其他國家 如未提供稅務部請填寫理由A或 如未提供稅務部請填寫理由A或 。 「一個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	戦別 碼	郵遞區號: 這選取理由 B , 請說明理 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因)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中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目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目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目本公司客戶服務專線(0800-007-668);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國家: 中華民國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域 內容。 (請說明帳戶稅稅務 一人是 () () () () () () () () () (其他國家 如未提供稅務計 請填寫理由A或 如未提與由A或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職別 (G) (B) (B) (B) (B) (B) (B) (B) (B) (B) (B	郵遞區號: 對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所入為稅務居在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及養署 ○本人已設置,與解且同意職者更要求期間而充於無與所以的情期的帳戶實效的有相關事項業辦法內實對人的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選取理由 B ,請說明理日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中所載資料。所蒐集之資料僅會於前12日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同年本依懲的請求處理。若愈未能提供相目。 [中本依您的請求處理。若愈未能提供相目。] [中本人會說明原因、提供相應的該人文件之資訊,或導致本文件所載的資料。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4 ※填稿提供稅務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與領域。與解別與所有的報言,與於實際相及檢證明明稅依複製的時,對於政府,以對於政府的報報及與所有的報酬。 •本人與利益。與相與的數學,與於政府的的報道,如於本文的所有的報過,如於本文的所有的報酬。 •本人與利益。以對於政府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和國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 •本人與利益。 •本人與利為於政政所。 •本人所的自我認以本人所的自我認以本件之外的。 •本人與司所的。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所的自我認以本件之,以對學上與教務,以關係,以關係。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公司, •本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對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所入為稅務居在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稅務居所,,本於一人一人,不不可以,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於一人,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的帳戶,本於一人。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期間及依據製學本文件所有相關的條戶,本於一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可能因的意職定要求期間而充於無域之所,就與本文件之內內,與則以及簽署 本人已,條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一人,與與本文件,可以與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以與其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這選取理由 B , 請說明理 E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所入為稅務居在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稅務居所,,本於一人一人,不不可以,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於一人,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的帳戶,本於一人。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期間及依據製學本文件所有相關的條戶,本於一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可能因的意職定要求期間而充於無域之所,就與本文件之內內,與則以及簽署 本人已,條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一人,與與本文件,可以與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以與其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選取理由 B ,請說明理目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經攬單位專用

業務員聲明確認聲明人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與上述聲明內容相符,並且:

◎依聲明人聲明內容及提供資料檢視美國指標,確認聲明人身分如符合下表者,已請其協助提供應檢附文件如下:

聲明人身分	說明	應檢附文件
	1.出生地為美國(含屬地)	
美國納稅義務人	2.美國公民	(1) W-9 表單
	3.美國永久居民(持有綠卡)/美國長期居民	
	1.具美國住址或聯絡地址(含郵政信箱)	
	2.具美國電話號碼	(1) W-8BEN 表單
非美國納稅義務人	3.持續指示將資金轉入位於美國的帳戶	(2)非美國籍之身分證件影本
但具有右述任一項美	4.轉信地址或代收郵件地址為客戶唯一的地址	
國指標者	1 山山山丛美国(人屋山)(石口北京美国国领	(1) W-8BEN 表單
	1.出生地為美國(含屬地)但已放棄美國國籍	(2)非美國籍之身分證件影本
	2.曾經是美國公民但已放棄美國國籍	(3)美國棄籍證明

【註】美國屬地:美屬薩摩亞、關島、北馬里亞納群島、波多黎各、美國邊疆小島、美屬維京群島。

- ◎依聲明人聲明內容及提供資料檢視CRS合理性如下;
 - 1.聲明人之身分證明文件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2.聲明人之住所(聯絡地址)/戶籍地址/現行居住地址所列示之國家(地區)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3.當聲明人無任何國內電話時,聲明人之聯絡電話所在國家(地區)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4.聲明人之匯款帳戶/繳費帳戶所在國家(地區)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5.聲明人之要保 /申請理賠相關文件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如不合理,經聲明人說明原因:_			並已請
其協助提供佐證其稅務居住者國	家或地區之證明文據,	確認所聲明之稅務居住者國家或地區與證明文	據相符。



CRS/FATCA 自我證明表暨同意書_個人

聲明人:		《單號碼(理賠免	5.摂ノ・_	
(聲明人:新契約係指要保人/年 為遵守法令及因應國際趨勢,爰		•		
法(FATCA)」等規定,請您據			•	刃〕及头圈 开图帐户优权。
※請注意本文件非稅務和法務建議,本公司	亦無法提供稅務或法務之意見。如果您	對本文件有任何稅務或法務	序上之問題 ,請認	諮詢稅務、法律和/或其他相關專業人 :
出生地	□中華民國 □美國	(含屬地)]其他國家	
出生日期(新契約免填)	□同要保書 民國	年	月	日
現行居住地址	□同住所(聯絡地址)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國家:□中華民國 □	其他國家		郵遞區號:
(新契約投保時,如同要保書住所得免填)	地址:			
稅務居民身分[註-]	□具有中華民國稅務居			
(至少需勾選乙項,可複選)	□具有美國稅務居民身	*	[寫 W-9 表	三單)
【註一】請勾(填)選聲明您為稅務居住者	□具有 其他國家或地區	稅務居民身分者		
(1)至少需勾選乙項,如您具有	『之國豕蚁地區· 乙個或多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 代表聲明您非為該國家或地區之稅		揭露(可複選)。	0
(2)共他不可(與)送之送頃,所有 【註二】係指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1)。 國境內居留合計滿 183 天者。	八衣军仍忍非為該國家或地區之稅 在中華民國境內有住所,並經常居	伤居任省。 住中華民國境內;或(2)/	在中華民國境P	內無住所,而於一課稅年度內在中
【註三】係指(1)美國公民,即具有美國	國籍者(持有美國護照)、或(2)美國	綠卡持有者、或(3)美國 [長期居民者。	
	,但停留美國境內天數符合下列條 31天,且(當年在美國境內停留天數		留天數×⅓+前	年在美國境內停留天數×½)≧183
具有「美國」或「其他國家	[或地區」稅務居民身分	者、或您具有外	卜國居住地	也址,請續填以下資料
英文姓名	姓氏	名	名字	
	姓氏			
英文姓名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國家:□中華民國 □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提 A:帳戶持有人為稅務居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合適的理由 A 或 B 或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填數量,	郵遞區號: 近選取理由 B,請說明理日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合適的理由 A 或 B 或 住者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 稅務識別碼。(請說明帳戶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倘 填數量,言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B,請說明理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 名:帳戶持有人為稅務居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合適的理由 A 或 B 或 住者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 稅務識別碼。(請說明帳戶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倘 填數量,言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B,請說明理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嗎,須提供稅務務居人 品: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經報明,就與本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本人企審閱、瞭解且同意如下事項。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 稅務識別碼。(請說明帳戶持 稅務識別碼。(限於該帳戶持 稅務識別碼。(限於該帳戶持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場數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 B ,請說明理 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因)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其 於會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提 及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提 A: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審明,就與本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的完於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的 長公公司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的 是公公司 與其供稅 學明及簽署	國家: 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填寫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填 內合適的 (請說明帳戶話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人。 同為(1)和關服務與戰戶稅收 (限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服務與戰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服務與戰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股外國帳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股份與條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	其他國家 如未提供稅務計請填寫理由A或 請填寫理由A或 ,倘超過表格可 。 (C。) 稅務一人為稅務居住者之區 有人為稅務居住者之區 及程務及無本人人與國內稅務機關人人人與內稅務機關人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稅	識別碼 B或C 動或C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等情及 個別 等情及 個別 等情及 の 配配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 B , 請說明理日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因)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碼,務居人 日本人經報期間及依法會與定規之稅,本公人經報期間及依法會與用稅內,實的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要求期間內內 養明及依法會際相關及定稅而充、內 務機關覽、製給複製本、	國家: 中華民國 □ 地址: 上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資料: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填寫合 內 國家或地區 表核發質 內 國家或地區 表核發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務 內 (限於該帳戶持內) 及美國 [內 (限於) (限於) (內 (限於) (限於) (股 (股) (股) (股) (股) (股) (股) (股	其他國家 如未提供稅務部請填寫理由A或 如未提供稅務部請填寫理由A或 。 「一個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	戦別 碼	郵遞區號: 這選取理由 B , 請說明理 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因)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中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目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目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目本公司客戶服務專線(0800-007-668);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國家: 中華民國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域 內容。 (請說明帳戶稅稅務 一人是 () () () () () () () () () (其他國家 如未提供稅務計 請填寫理由A或 如未提與由A或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職別 (G) (B) (B) (B) (B) (B) (B) (B) (B) (B) (B	郵遞區號: 對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所入為稅務居在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及養署 ○本人已設置,與解且同意職者更要求期間而充於無與所以的情期的帳戶實效的有相關事項業辦法內實對人的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選取理由 B ,請說明理日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中所載資料。所蒐集之資料僅會於前12日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同年本依懲的請求處理。若愈未能提供相目。 [中本依您的請求處理。若愈未能提供相目。] [中本人會說明原因、提供相應的該人文件之資訊,或導致本文件所載的資料。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4 ※填稿提供稅務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與領域。與解別與所有的報言,與於實際相及檢證明明稅依複製的時,對於政府,以對於政府的報報及與所有的報酬。 •本人與利益。與相與的數學,與於政府的的報道,如於本文的所有的報過,如於本文的所有的報酬。 •本人與利益。以對於政府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和國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 •本人與利益。 •本人與利為於政政所。 •本人所的自我認以本人所的自我認以本件之外的。 •本人與司所的。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所的自我認以本件之,以對學上與教務,以關係,以關係。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公司, •本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對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所入為稅務居在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稅務居所,,本於一人一人,不不可以,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於一人,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的帳戶,本於一人。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期間及依據製學本文件所有相關的條戶,本於一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可能因的意職定要求期間而充於無域之所,就與本文件之內內,與則以及簽署 本人已,條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一人,與與本文件,可以與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以與其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這選取理由 B , 請說明理 E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所入為稅務居在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稅務居所,,本於一人一人,不不可以,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於一人,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的帳戶,本於一人。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期間及依據製學本文件所有相關的條戶,本於一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可能因的意職定要求期間而充於無域之所,就與本文件之內內,與則以及簽署 本人已,條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一人,與與本文件,可以與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以與其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選取理由 B ,請說明理目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經攬單位專用

業務員聲明確認聲明人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與上述聲明內容相符,並且:

◎依聲明人聲明內容及提供資料檢視美國指標,確認聲明人身分如符合下表者,已請其協助提供應檢附文件如下:

聲明人身分	說明	應檢附文件
	1.出生地為美國(含屬地)	
美國納稅義務人	2.美國公民	(1) W-9 表單
	3.美國永久居民(持有綠卡)/美國長期居民	
	1.具美國住址或聯絡地址(含郵政信箱)	
	2.具美國電話號碼	(1) W-8BEN 表單
非美國納稅義務人	3.持續指示將資金轉入位於美國的帳戶	(2)非美國籍之身分證件影本
但具有右述任一項美	4.轉信地址或代收郵件地址為客戶唯一的地址	
國指標者	1 山山山丛美国(人屋山)(石口北京美国国领	(1) W-8BEN 表單
	1.出生地為美國(含屬地)但已放棄美國國籍	(2)非美國籍之身分證件影本
	2.曾經是美國公民但已放棄美國國籍	(3)美國棄籍證明

【註】美國屬地:美屬薩摩亞、關島、北馬里亞納群島、波多黎各、美國邊疆小島、美屬維京群島。

- ◎依聲明人聲明內容及提供資料檢視CRS合理性如下;
 - 1.聲明人之身分證明文件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2.聲明人之住所(聯絡地址)/戶籍地址/現行居住地址所列示之國家(地區)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3.當聲明人無任何國內電話時,聲明人之聯絡電話所在國家(地區)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4.聲明人之匯款帳戶/繳費帳戶所在國家(地區)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5.聲明人之要保 /申請理賠相關文件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如不合理,經聲明人說明原因:_			並已請
其協助提供佐證其稅務居住者國	家或地區之證明文據,	確認所聲明之稅務居住者國家或地區與證明文	據相符。



CRS/FATCA 自我證明表暨同意書_個人

聲明人:		《單號碼(理賠免	5.摂ノ・_	
(聲明人:新契約係指要保人/年 為遵守法令及因應國際趨勢,爰		•		
法(FATCA)」等規定,請您據			•	刃〕及头圈 开图帐户优权。
※請注意本文件非稅務和法務建議,本公司	亦無法提供稅務或法務之意見。如果您	對本文件有任何稅務或法務	序上之問題 ,請認	諮詢稅務、法律和/或其他相關專業人 :
出生地	□中華民國 □美國	(含屬地)]其他國家	
出生日期(新契約免填)	□同要保書 民國	年	月	日
現行居住地址	□同住所(聯絡地址)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國家:□中華民國 □	其他國家		郵遞區號:
(新契約投保時,如同要保書住所得免填)	地址:			
稅務居民身分[註-]	□具有中華民國稅務居			
(至少需勾選乙項,可複選)	□具有美國稅務居民身	*	[寫 W-9 表	三單)
【註一】請勾(填)選聲明您為稅務居住者	□具有 其他國家或地區	稅務居民身分者		
(1)至少需勾選乙項,如您具有	『之國豕蚁地區· 乙個或多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 代表聲明您非為該國家或地區之稅		揭露(可複選)。	0
(2)共他不可(與)送之送頃,所有 【註二】係指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1)。 國境內居留合計滿 183 天者。	八衣军仍忍非為該國家或地區之稅 在中華民國境內有住所,並經常居	伤居任省。 住中華民國境內;或(2)/	在中華民國境P	內無住所,而於一課稅年度內在中
【註三】係指(1)美國公民,即具有美國	國籍者(持有美國護照)、或(2)美國	綠卡持有者、或(3)美國 [長期居民者。	
	,但停留美國境內天數符合下列條 31天,且(當年在美國境內停留天數		留天數×⅓+前	年在美國境內停留天數×½)≧183
具有「美國」或「其他國家	[或地區」稅務居民身分	者、或您具有外	卜國居住地	也址,請續填以下資料
英文姓名	姓氏	名	名字	
	姓氏			
英文姓名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國家:□中華民國 □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其他國家	哉別碼 仏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郵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提 A:帳戶持有人為稅務居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合適的理由 A 或 B 或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填數量,	郵遞區號: 近選取理由 B,請說明理日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 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沒有提供稅務職別碼,須知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合適的理由 A 或 B 或 住者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 稅務識別碼。(請說明帳戶)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場數量,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B,請說明理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No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 名:帳戶持有人為稅務居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合適的理由 A 或 B 或 住者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 稅務識別碼。(請說明帳戶)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場數量,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B,請說明理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嗎,須提供稅務務居人 品: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經報明,就與本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本人企審閱、瞭解且同意如下事項。	國家:□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 填寫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 稅務識別碼。(請說明帳戶持 稅務識別碼。(限於該帳戶持 稅務識別碼。(限於該帳戶持	其他國家	識別碼 B或C 場數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類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場面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 B ,請說明理 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因)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其 於會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提 及有提供稅務識別碼,須提 A: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審明,就與本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的完於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的 長公公司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查作業的 是公公司 與其供稅 學明及簽署	國家: 中華民國 □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填寫之國家或地區未核發填 內合適的 (請說明帳戶話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人。 同為(1)和關服務與戰戶稅收 (限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服務與戰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服務與戰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股外國帳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股份與條戶稅收 (股於法(FA可)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關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之利用方式, 提供資公司 (內人是帳戶持有人。 可為(1)和股份與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稅	其他國家 如未提供稅務計請填寫理由A或 請填寫理由A或 ,倘超過表格可 。 (C。) 稅務一人為稅務居住者之區 有人為稅務居住者之區 及程務及無本人人與國內稅務機關人人人與內稅務機關人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國稅人人與國稅	識別碼 B或C 動或C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動類 等情及 個別 等情及 個別 等情及 の 配配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の	郵遞區號: j選取理由 B , 請說明理日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因)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識別碼碼,務居人 日本人經報期間及依法會與定規之稅,本公人經報期間及依法會與用稅內,實的 機構執行共同申報及盡職審要求期間內內 養明及依法會際相關及定稅而充、內 務機關覽、製給複製本、	國家: 中華民國 □ 地址: 上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資料: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填寫合 內 國家或地區 表核發質 內 國家或地區 表核發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務識別碼。 (限於該帳戶持稅務 內 (限於該帳戶持內) 及美國 [內 (限於) (限於) (內 (限於) (限於) (股 (股) (股) (股) (股) (股) (股) (股	其他國家 如未提供稅務部請填寫理由A或 如未提供稅務部請填寫理由A或 。 「一個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	戦別 碼	郵遞區號: 這選取理由 B , 請說明理 E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因)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中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目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目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目本公司客戶服務專線(0800-007-668);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國家: 中華民國 地址: 其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資料: 稅務識別碼 稅務識別碼 以外之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域 內容。 (請說明帳戶稅稅務 一人是 () () () () () () () () () (其他國家 如未提供稅務計 請填寫理由A或 如未提與由A或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職別 (G) (B) (B) (B) (B) (B) (B) (B) (B) (B) (B	郵遞區號: 對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所入為稅務居在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及養署 ○本人已設置,與解且同意職者更要求期間而充於無與所以的情期的帳戶實效的有相關事項業辦法內實對人的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是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於一個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個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人民,以與解則,或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以以與其一人民,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以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選取理由 B ,請說明理日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中所載資料。所蒐集之資料僅會於前12日的作業需要之第三方處理及利用,同年本依懲的請求處理。若愈未能提供相目。 [中本依您的請求處理。若愈未能提供相目。] [中本人會說明原因、提供相應的該人文件之資訊,或導致本文件所載的資料。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 稅務居住者之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4 ※填稿提供稅務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無法取保戶持有人與領域。與解別與所有的報言,與於實際相及檢證明明稅依複製的時,對於政府,以對於政府的報報及與所有的報酬。 •本人與利益。與相與的數學,與於政府的的報道,如於本文的所有的報過,如於本文的所有的報酬。 •本人與利益。以對於政府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本域的與於國際和國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的領域的政府。 •本人與利益。 •本人與利為於政政所。 •本人所的自我認以本人所的自我認以本件之外的。 •本人與司所的。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所的自我認以本件之,以對學上與教務,以關係,以關係。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人與司所。 •本、公司, •本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對遞區號: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所入為稅務居在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稅務居所,,本於一人一人,不不可以,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於一人,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的帳戶,本於一人。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期間及依據製學本文件所有相關的條戶,本於一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可能因的意職定要求期間而充於無域之所,就與本文件之內內,與則以及簽署 本人已,條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一人,與與本文件,可以與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以與其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這選取理由 B , 請說明理 E
現行居住地址(英文填寫) (不得為郵政信箱或公司地址) 您的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或地區及 於內稅務居住國家/地區 1 2 3 ※填寫時須列出除中華民國」 沒有提供稅務所入為稅務居在 B:帳戶持有人無法取得,稅務居所,,本於一人一人,不不可以,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帳戶,本於一人,以與解則,就與來文件所有相關的的帳戶,本於一人。 (C:帳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期間及依據製學本文件所有相關的條戶,本於一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可能因的意職定要求期間而充於無域之所,就與本文件之內內,與則以及簽署 本人已,條戶持有人毋須提供 學明及簽署 本人已執行,則則以及為一人,與與本文件,可以與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與於其一人,以與其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於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一人,以與	國家: 中華民國	其他國家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提理由A或 如未填寫理由A或 ,倘 。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出	郵遞區號: 選取理由 B ,請說明理目 請提供獨立的工作表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內法未要求蒐集稅務識別碼

經攬單位專用

業務員聲明確認聲明人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與上述聲明內容相符,並且:

◎依聲明人聲明內容及提供資料檢視美國指標,確認聲明人身分如符合下表者,已請其協助提供應檢附文件如下:

聲明人身分	說明	應檢附文件
	1.出生地為美國(含屬地)	
美國納稅義務人	2.美國公民	(1) W-9 表單
	3.美國永久居民(持有綠卡)/美國長期居民	
	1.具美國住址或聯絡地址(含郵政信箱)	
	2.具美國電話號碼	(1) W-8BEN 表單
非美國納稅義務人	3.持續指示將資金轉入位於美國的帳戶	(2)非美國籍之身分證件影本
但具有右述任一項美	4.轉信地址或代收郵件地址為客戶唯一的地址	
國指標者	1 山山山丛美国(人屋山)(石口北京美国国领	(1) W-8BEN 表單
	1.出生地為美國(含屬地)但已放棄美國國籍	(2)非美國籍之身分證件影本
	2.曾經是美國公民但已放棄美國國籍	(3)美國棄籍證明

【註】美國屬地:美屬薩摩亞、關島、北馬里亞納群島、波多黎各、美國邊疆小島、美屬維京群島。

- ◎依聲明人聲明內容及提供資料檢視CRS合理性如下;
 - 1.聲明人之身分證明文件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2.聲明人之住所(聯絡地址)/戶籍地址/現行居住地址所列示之國家(地區)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3.當聲明人無任何國內電話時,聲明人之聯絡電話所在國家(地區)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4.聲明人之匯款帳戶/繳費帳戶所在國家(地區)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 5.聲明人之要保 /申請理賠相關文件與告知之稅務居民身分是否合理

如不合理,經聲明人說明原因:_			並已請
其協助提供佐證其稅務居住者國	家或地區之證明文據,	確認所聲明之稅務居住者國家或地區與證明文	據相符。